

消防車輛裝備器材保養檢查週期表

執行單	檢查主管	檢查次數	檢查對象	檢查方式及處理概要	檢查週期							檢查重點		
					每日	每週	每月	春季	夏季	秋季	冬季			
消防局	局長	每年一次	所屬大(中)、分隊	一、定期主管檢查，評定成績，辦理獎懲。 二、檢查計畫於實施前兩週頒發各受檢單位。						V			一、檢查車輛裝備器材使用保管及維護情形。 二、清點裝備數量核對資料。 三、檢查核對裝備保養業務資料 四、檢查裝備受損或不堪用之原因及處理情形。	
消防大隊	大隊長(未設大隊者由中隊長實施)	每季一次	所屬中、分隊	一、每年定期(可併局定期主管檢查實施)及不定期檢查各二次。 二、每年評定成績，辦理獎懲一次，並記錄成績、優劣點，一併報局核備，列為輔導及複查重點。						V	V	V	V	一、檢查車輛裝備器材保養使用情形。 二、檢查受損之裝備有無報修及
消防中	中隊長(未設中隊者由分隊長實施)	每月一次	所屬分隊	一、定期主管檢查，評定成績。 二、檢查紀錄妥為保存。						V				一、檢查車輛裝備器材使用保養情形。 二、發現損壞應即報請送修。
消防分隊	分隊長	每週一次	分隊所使用保管之車輛裝備器材	一、定期主管檢查，檢查紀錄應妥為保存。 二、發現損壞應立即依規定陳報處理。						V				一、檢查車輛裝備器材使用保養情形。 二、發現損壞應即報請送修。
	保管使用人	每日一次	本身保管使用之車輛裝備器材	一、每日依檢查表實施，發現損壞，立即依規定陳報並處理。 二、應依規定詳實填報相關表報。							V			清潔、潤滑、旋緊等一級保養工作，並注意消耗品是否短缺。
備註	一、各級主管實施定期檢查時，如逢上級檢查可合併實施。 二、各級主管檢查時，統一使用檢查評分表，各級消防單位檢查紀錄文件應至少保存一年。 三、各港務消防隊比照大隊實施。													